

Deloitte.



马来西亚2025年财政预算案速览
昌明经济，国家繁荣，人民幸福

2024年10月18日



“昌明经济（Ekonomi MADANI）- 造福人民的繁荣国家”框架通过马来西亚史上规模最大的财案，即4210亿令吉，得到了充分体现。其中，3350亿令吉用于运营支出，其余847亿令吉则分配给发展支出。财政战略的核心在于支出优化，强调将普遍补贴逐步转向针对性补贴，以提高补贴、激励措施和援助计划的有效性。2025年预算被视为扩张性预算，目标是将财政赤字从2024年预计的GDP 4.3%降低至3.8%，同时预计收入将增至3397亿令吉。这一系列措施不仅展示了马来西亚的经济韧性，也彰显了对可持续发展的坚定承诺。通过2025年预算中列出的各项倡议，政府展现了提升所有马来西亚人民福祉的战略愿景，为国家的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余永平
德勤马来西亚首席执行官

前言



谭丽君
中国服务部税务领导人

2025年财政预算案以“昌明经济，国家繁荣，人民幸福”为主题，是马来西亚史上最大的一份预算案，总额达4210亿令吉，预计GDP增长率为4.5%至5.5%，并将财政赤字降至GDP的3.8%。这是昌明政府的第三份预算案，继续聚焦扩大税基、推动经济增长、加强治理以及保障人民福祉。联邦政府收入预计将增长5.5%至3400亿令吉，税收占总收入的76.3%。尽管发展支出与2024年持平，运营支出则增加了4.2%。

从税收角度看，2025年预算案对高收入群体加大了税收力度，推出了多项新措施，包括对进口奢侈品征收销售税、对收费金融服务征收服务税，以及对个人超过10万令吉的股息收入征收2%税费。引入印花税自我评估制度旨在扩大税基和提升合规性，鉴于自我评估制度的特性，非合规行为的处罚预计会较为严厉。因此，企业应尽早优化内部流程，并及时掌握印花税法规的最新动态。

此外，扩大个人税收减免将有效减轻纳税人的整体税负。

政府决定不重新引入消费税（GST），而是通过扩展销售税和服务税（SST）来增加税收，这一举措并不令人意外。然而，SST的扩展可能对零售价格产生不利影响。令人欣慰的是，政府计划在最终确定SST的范围和税率之前，与相关行业和利益相关者展开对话。此外，针对企业对企业（B2B）交易实施进项税机制，将有助于缓解SST引发的级联税负效应。

在环境税方面，计划2026年对钢铁和能源行业引入碳税，这与2025年中期调整RON95汽油补贴的政策相一致，不仅推动了环境可持续发展，也鼓励了更加负责任的化石燃料消费。碳税的收入将用于资助绿色技术和研究项目，支持马来西亚实现净零排放的目标。

对个人外国来源股息收入的免税政策延长至2036年，对个人投资者是一个积极的消息。然而，自2027年起，企业收到的外国来源股息收入将需缴税，这一变化可能会削弱马来西亚作为控股公司枢纽的吸引力，尤其是与新加坡和香港相比，后者依然为符合条件的公司提供外国来源股息的免税待遇。许多欧洲国家如英国、荷兰和法国，亦对满足特定持股比例和持有期限条件的外国来源股息收入提供免税。马来西亚或许可以借鉴这些国际惯例，以提高其国际竞争力。

首相亦指出，马来西亚税收占GDP的比率仅为12.6%，在同类国家中处于最低水平，这凸显了扩大税基的必要性。2025年财政预算案中的税收改革是朝着这一目标迈出的重要一步。我们预计政府将在2025年加强税务审计，以提高税收征管的效率。因此，企业和个人应积极培育健全的税务治理文化，以应对未来可能面临的合规挑战，并确保在这一转型过程中保持竞争力和适应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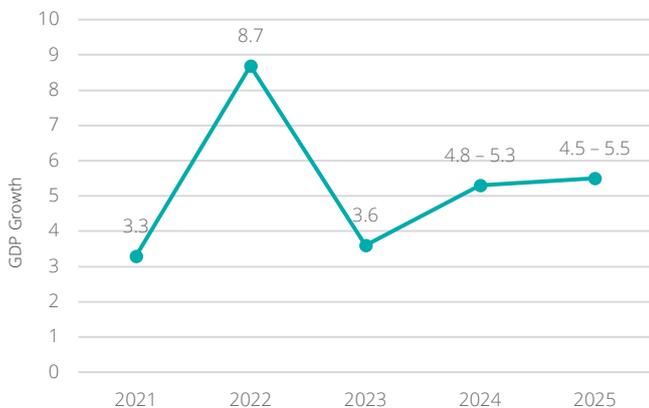
祝阅读愉快！

2025年财政预算案

重点财务概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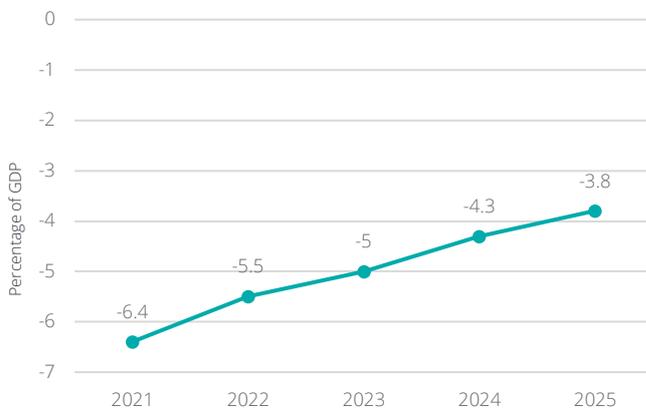
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

在新冠疫情后，经济复苏迹象显现，2021年实现了3.3%的增长。这一势头在2022年继续，GDP增长达到8.7%。2023年，GDP增长略有下降，为3.6%。与此同时，2024年和2025年的GDP增长预计分别为4.8%至5.3%和4.5%至5.5%。



财政赤字

财政赤字占GDP的比例从2021年的6.4%降至2022年的5.5%。2023年，财政赤字进一步缩小至5.0%，并预计在2024年小幅改善至4.3%，2025年降至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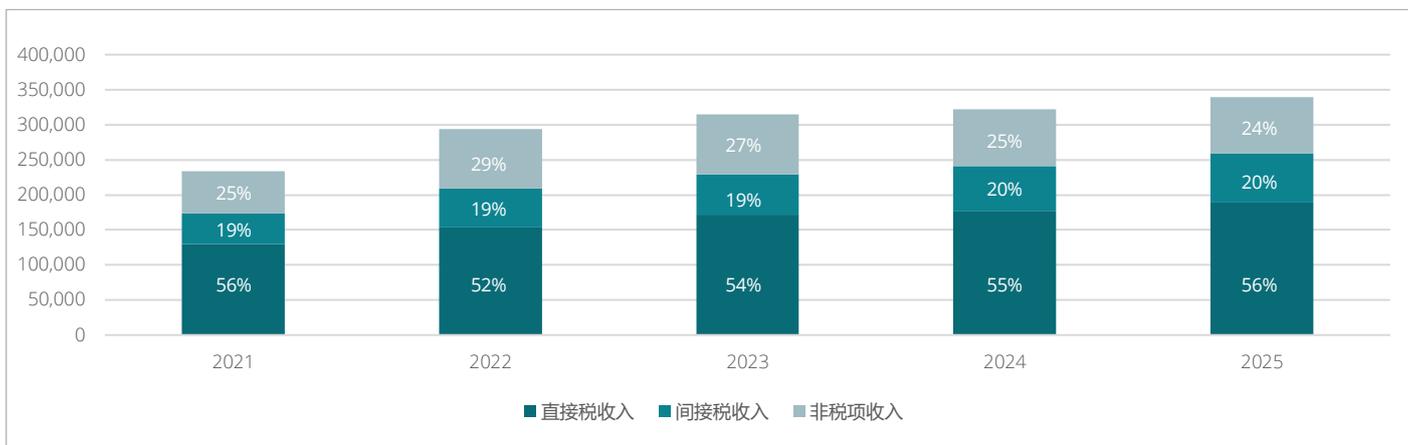


年份	GDP 百万令吉	% 浮动
2021	1,390,644	3.3
2022	1,510,939	8.7
2023	1,567,974	3.6
2024	1,645,080	4.8 - 5.3
2025	1,724,041	4.5 - 5.5

年份	财政赤字 百万令吉	% 浮动
2021	-98,740	-6.4
2022	-99,482	-5.5
2023	-91,392	-5.0
2024	-84,296	-4.3
2025	-79,973	-3.8

税收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 - 按直接税与间接税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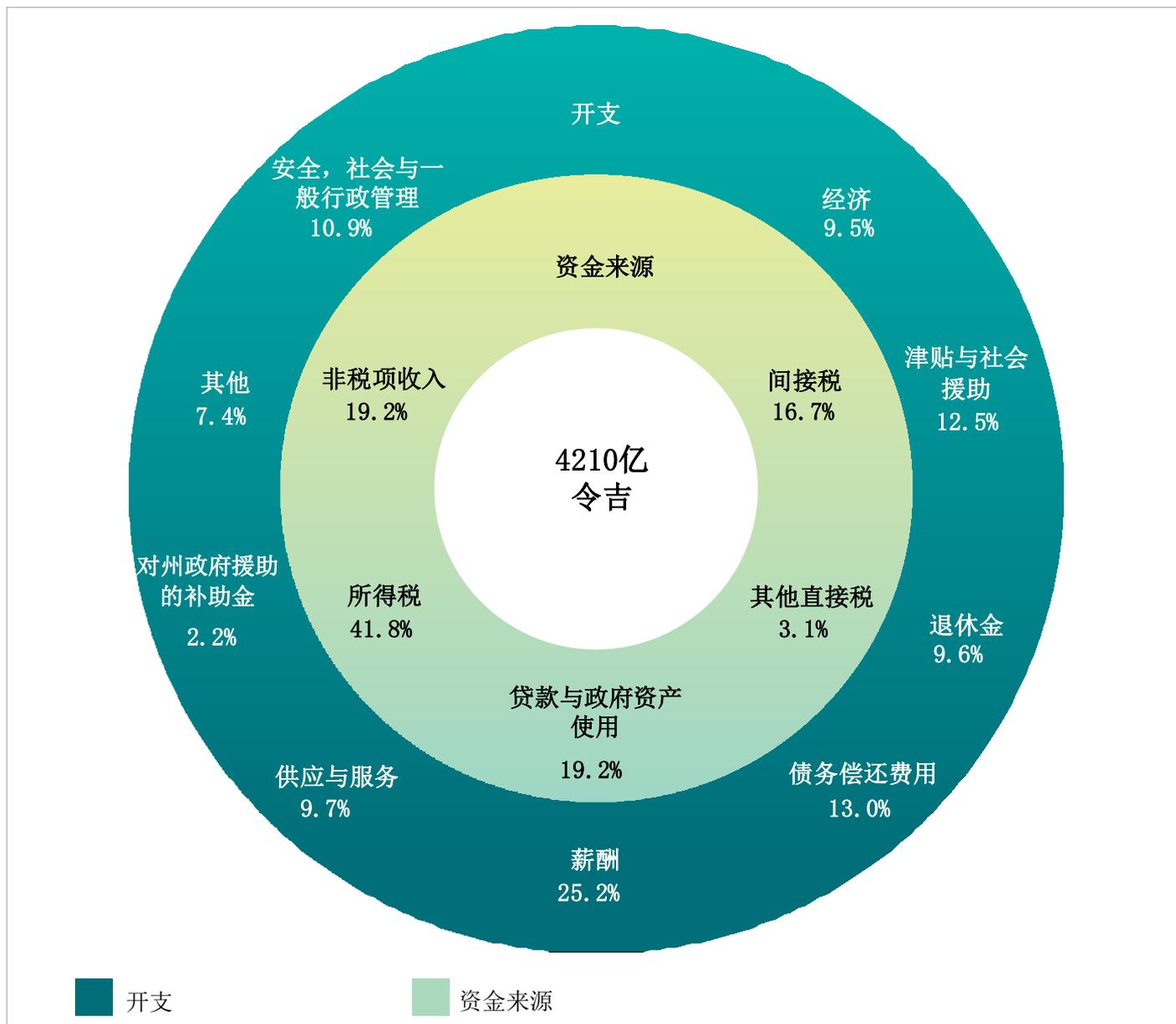
税收是联邦政府整体收入的主要来源。直接税在总收入中所占比例比间接税更大，2021年至2025年期间占总收入的50%以上。



年份	直接税收入		间接税收入		非税项收入		总收入	
	百万令吉	% 浮动	百万令吉	% 浮动	百万令吉	% 浮动	百万令吉	% 浮动
2021	130,116	15.6	43,588	4.1	60,048	-15.0	233,752	3.9
2022	153,476	18.0	55,289	26.8	85,592	42.5	294,357	25.9
2023	171,336	11.6	57,849	4.6	85,774	0.2	314,959	7.0
2024	177,060	3.3	63,975	10.6	81,015	-5.5	322,050	2.3
2025	188,799	6.6	70,238	9.8	80,669	-0.4	339,706	5.5

资料来源：财政部 - 经济报告

2025财政预算案 资金来源与开支



	2024	2025
财政赤字 (占国内生产总值的百分比)	-4.3%	-3.8%
联邦政府收入	3321 亿令吉	3397 亿令吉
运营开支	3215 亿令吉	3350 亿令吉
发展开支	848 亿令吉	847 亿令吉



亮点

- ❖ 股息税：自2025课税年起，个人股息收入超过10万令吉将征收2%的股息税。
- ❖ 销售税及服务税：销售税将扩大至进口优质食品（如牛油果和三文鱼），而基本食品则继续享受豁免。服务税将扩展至商用商业服务，例如收费服务。
- ❖ 碳税：自2026课税年起，钢铁和能源行业将征收碳税，以资助绿色科技和研究项目。
- ❖ 电子发票实施：在2024至2025课税年度期间，购买电脑硬件、软件和咨询服务可享受加速资本津贴，并在两年内完成抵扣。





企业所得税

实施电子发票的税收优惠

从2024课税年至2025课税年，为全面实施电子发票，建议对购买信息与通信技术（ICT）设备、计算机软件包和咨询费用给予加速资本减免，允许在两年内完成抵扣，具体如下：

	符合资格的支出	资本津贴率
1.	购买信通技术（ICT）设备	初始津贴： 20%
2.	与自定义系统软件开发相关的咨询费、牌照费和其他附属费用	年度津贴： 40%

目前尚不清楚所提议的两年较短的加速资本津贴期限是否适用于任何ICT设备和计算机软件（包括定制计算机软件）的购买，还是仅限于为实施电子发票而产生的信息与通信技术设备和计算机软件。

延长赞助智能AI驱动逆向自动售货机所享受的税务扣除

从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为了进一步支持塑料废物回收实践并提高回收率，建议对捐赠或赞助“智能AI驱动的逆向自动售货机”所享受的税务扣除延长2年。

私立高等教育机构新课程开发费用的税务扣除

从2025课税年至2030课税年，提议允许私立高等教育机构（PHEI）在评估年度内对于新课程开发的费用，可以全额申报税务扣除。此激励措施还将适用于私人技能培训机构开发的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TVET）课程的费用。





企业所得税（续）



政府准备实施全球最低税（GMT）的声明为纳税人提供了确定性。马来西亚致力于简化现有的税收激励机制，推出新的非财政激励措施，尤其是考虑到特定抵免的可行性，即战略投资税收抵免（SITC），这是值得注意的。

虽然SITC被认为是一种符合条件的可退税抵免，对GMT而言影响较小，在许多提供税收激励的法域中已成为热门话题，但一个主要挑战是管理可能的退款，退款金额可能会相当可观。各界人士纷纷表示，马来西亚应迅速解决与GMT相关的税收激励问题。然而，这并不是一个简单的过程，否则其他法域早已公布具体计划。

有一点是肯定的：马来西亚政府，包括财政部、投资促进机构和内陆税收局，正紧密合作并努力管理这一情况。我们必须给他们必要的空间，因为全球每个政府都在努力维持和吸引优质投资。我们对很快会有一个良好的计划感到乐观。

卓鸿培

德勤企业所得税合伙人



税务优惠

集成电路设计服务的税收优惠

从2025课税年起，为配合《2030年新工业大蓝图》(NIMP) 将马来西亚打造成“先进集成电路 (IC) 设计技术与解决方案”中心为使命，从事特定服务活动并成功提高出口的公司，将给予高达70%的法定收入减免，计算依据为增加出口价值的50%。

为雇主提供护理假福利的税收优惠

对提供最多12个月额外带薪假期以照顾儿童、病患或残疾家庭成员的雇主，给予50%的额外税务扣除。适用于从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马来西亚人才机构 (Talent Corporation Malaysia Berhad) 所收到的申请。

聘用重返职场女性的税收优惠

给予雇主额外50%的税务扣除，适用于在此期间内为重返职场女性支付的雇佣开支，限期为12个月。适用于从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马来西亚人才机构 (Talent Corporation Malaysia Berhad) 所收到的申请。

灵活工作安排的税收优惠

对雇主在实施灵活工作安排时所产生的能力建设费用和软件采购费用，给予额外50%的税务扣除。可享受额外扣除上限为50万令吉，仅限一次性扣除，并需由马来西亚人才机构 (Talent Corporation Malaysia Berhad) 进行核实。适用于从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马来西亚人才机构 (Talent Corporation Malaysia Berhad) 。

智能物流综合体 (Smart Logistics Complex “SLC”) 税收优惠

马来西亚投资发展局 (MIDA) 将在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接受智能物流综合体 (SLC) 的申请，并对符合条件的智能物流综合体提供相当于为期5年60%合格资本支出的投资税务津贴所得税豁免。此项津贴可抵扣每个课税年度高达70%的法定收入，但须符合以下条件：

A. 合格的智能物流综合体 (SLC) 公司

- i. 投资建设智能仓库并从事合格物流服务活动的SLC投资者和运营商；或
- ii. 在至少10年的长期租约下，租赁智能仓库并从事合格物流服务活动的SLC运营商。

B. 合格的物流服务

- i. 区域分销中心；
- ii. 综合物流服务；
- iii. 危险品储存；或
- iv. 冷链物流。

C. 仓库要求

- i. 最低建筑面积为30,000平方米。

D. 技术适应

- i. 至少适应三个工业4.0 (IR 4.0) 元素。

E. 其他条件

供应链韧性倡议

- 对于跨国企业 (MNE) 的支出，每年可达200万令吉，给予三年内双倍税收减免。
- 与其他本地供应商进行合资投资的MNE或其供应商，将根据投资金额享受税收减免。
- 参与此倡议的本地供应商将获得基于成果的税收优惠。
- 提供超过1亿令吉的投资补贴，通过股权众筹平台支持本地供应商在电气和电子产品 (E&E)、特种化学品和医疗设备领域的扩展。



税务优惠（续）



新的投资税收优惠框架计划于2025年第三季度实施，旨在吸引高价值活动的大量投资，并突显政府对本地溢出效应的坚定承诺。我们赞赏政府对这些溢出效应的关注，以及培养熟练本地劳动力的重要性，这对推动创新和提升全球竞争力至关重要。此外，为与本地供应商合作的跨国公司提供税收优惠，预计将增强我们的供应链并促进可持续经济增长。总体而言，我们对这些举措及其改善马来西亚人生活质量的潜力持乐观态度

黄兰卿

全球投资及创新研发/税收优惠（GI³）领导人





间接税

扩大销售和服务税范围

为了增加收入和扩大税基，销售和服务税（SST）将以更具进步性的方式实施，不会给公众带来负担。销售税将不对公众使用的基本食品征收。销售税将对非必需品征收，例如进口的优质商品，如三文鱼和牛油果。服务税的范围将扩大，涵盖商业服务，包括收费金融服务等业务。

暴利税门槛值的调整

从2025年1月1日起，马来西亚半岛、沙巴和砂拉越的暴利税门槛值将被调整，具体如下：

	地区	棕榈原油价格门槛 (令吉/吨)	征税率
1.	马来西亚半岛	3150	3%
2.	沙巴和砂拉越	3650	3%

关于含糖饮料消费税率的审查

从2025年1月1日起，为了改善人民的健康和福祉，特别是预防糖尿病和肥胖，将逐步提高含糖饮料的消费税，税率定为每升40仙。（税率将从现有的每升50仙开始上涨）

豁免乳腺癌患者义乳文胸的销售税

对2024年1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收到的豁免申请，豁免义乳文胸的销售税。

对棕榈原油出口税豁免的审查

从2024年11月1日起，针对棕榈原油（CPO）的建议出口关税，考虑到部分豁免，修订如下：

	棕榈原油市场价格 (令吉/吨)	出口税率
1.	<2250	无
2.	2250-2400	3.0%
3.	2401-2550	4.5%
4.	2551-2700	5.0%
5.	2701-2850	5.5%
6.	2851-3000	6.0%
7.	3001-3150	6.5%
8.	3151-3300	7.0%
9.	3301-3450	7.5%
10.	3451-3600	8.0%
11.	3601-3750	8.5%
12.	3751-3900	9.0%
13.	3901-4050	9.5%
14.	>4050	10.0%



今年宣布的间接税范围扩展主要集中在对高收入群体和商业交易征税。受影响的商品和服务的详细信息预计将及时发布，政府将进行进一步的行业交流。这些措施与政府决定不通过引入更广泛的消费税（如商品及服务税）来增加“Rakyat”的负担，而是更专注于对企业和高收入群体进行更有针对性的税收征收措施相一致。与此同时，海关的另一个收入来源应来自于加强执法活动，包括将在接下来的两年内进行的审计验证合规计划（AViP）。

陈永有

中国服务部间接税领导人



个人所得税

个人、配偶和子女医疗费用的个人所得税减免审查
从2025课税年起，以下是个人所得税医疗费用减免调整的概述：

维持的减免项目：

- 个人、配偶或子女的重大疾病医疗费用。
- 个人或配偶的不孕症治疗费用。
- 个人、配偶或子女的疫苗接种费用，限额为1000令吉。
- 个人、配偶或子女的牙科检查及治疗费用，限额为1000令吉。

扩展的减免范围（限额1000令吉）：

- 全身体检、心理健康检查或问诊服务。
- 购买自检工具（如COVID-19和流感自测工具）。
- 购买自测医疗设备（如血糖仪、血压计等）。
- 在诊所或医院进行的疾病检测费用（如血液检测、超声波检查、乳腺X光等）。
- 提高对有学习障碍儿童的减免限额：

针对18岁以下有学习障碍（如自闭症、注意力缺陷、多动症等）儿童的评估、诊断、早期干预和持续康复治疗费用，减免限额从4000令吉增加至6000令吉。

体育活动，健康与老年护理的个人所得税减免

从2025课税年起，

A. 个人所得税减免

体育活动，健康和医疗护理的个人所得税减免范围如下：

- 个人，配偶和子女的体育器材和活动费用的个人所得税减免上限为1000令吉，范围扩大至父母。
- 父母的全面体检费用不超过1000令吉，范围包括疫苗接种。
- 医疗，特殊需求和照顾费用，范围扩大至祖父母，具体如下：
 - 在诊所和医院的医疗；
 - 治疗及居家护理，托儿所和养老院；
 - 牙科治疗，不包括美容牙科治疗；
 - 全面体检和疫苗接种，不超过1000令吉。

B. 个人所得税豁免

员工领取或雇主直接向托儿所支付的育儿津贴可享有每年高达3000令吉的个人所得税豁免，范围包括老年护理（父母/祖父母）。

C. 进一步税务扣除

雇主支付给员工的育儿津贴可享有进一步税务扣除，范围扩大至老年护理（父母/祖父母）。

2025课税年残障人士税务减免调整

从2025课税年起，建议对残障人士的税务减免进行如下调整：

- 对残障个人纳税者的额外税务减免，从6000令吉提高至7000令吉；
- 对配偶为残障人士的个人纳税者的额外税务减免，从5000令吉提高至6000令吉；
- 对有未婚残障子女的个人纳税者的额外税务减免，从6000令吉提高至8000令吉。

教育和医疗保险的个人所得税减免

从2025课税年起，建议将个人所得税对教育和医疗保险保费的减免从3000令吉提高至4000令吉。

延长托儿所或幼儿园费用的个人所得税减免

从2025课税年至2027课税年，为了持续帮助家长获得儿童的托儿和早期教育服务，建议将个人所得税减免额度延长至3000令吉，为期三年。

购买家用厨余堆肥机的费用可享有个人所得税减免

从2025课税年至2027课税年，建议扩大电动车充电设备费用的减免范围，包括家庭使用的厨余堆肥机的购买，减免额度维持在2500令吉。在3课税估年度内，厨余堆肥机的购买可申请一次减免。

境外收入免征个人所得税政策延长至2036年

对来源于国外并已在来源国征税的收入免征个人所得税的政策，当前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将延长至2036年12月31日。



个人所得税（续）

针对个人股东所收到的股息征收税款

自2025课税年起，针对个人股东所收到的股息征收税款：

股息征税的范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个人股东因公司利润支付、记入或分配的股息收入；和 ii. 个人股东包括个人居民、非居民以及通过代理持有股份的个人。
确定股息应纳税收入的门槛和公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门槛：年股息收入超过10万令吉。 ii. 股息应纳税收入的确定公式： 如果纳税人有股息收入和其他收入，则股息应纳税收入的分配计算基于以下公式： $\frac{A \times C}{B} = 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 股息法定收入 B - 总收入 C - 应纳税收入 D - 应纳税股息收入
税率	对应纳税股息收入在考虑了津贴和扣除后，征收2%的税率。
股息税的免税政策	<p>股息税的免税政策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来自国外的股息收入； ii. 从获得新兴工业地位和再投资津贴公司的利润中分配的股息收入； iii. 从免税的航运公司利润中支付、记入或分配的股息收入 iv. 合作社分配的股息收入； v. 封闭式基金宣告的股息收入； vi. 纳闽实体的居民所收到的股息收入； vii. 在股东层面给予的任何股息收入免税。
股息税不适用的情况	<p>股息税不适用于对以下缴纳者和存款人进行的利润分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公积金； ii. 马来西亚武装部队公积金局； iii. 国家土著投资信托； iv. 任何单位信托。

针对非马来西亚公民的捐款

根据该法第44(6)条款的批准捐赠范围，建议扩展至包括有利于非马来西亚公民的捐款。



住房贷款利息税收减免的引入，以及现有税收减免的延续或扩大和新设的股息收入税，体现了政府致力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确保“Rakyat”之间公平的决心

徐莹晋

中国服务部雇主人力资源全球服务领导人



印花税

印花税自我评估系统实施

建议根据文书或协议的类型分阶段实施自我评估印花税制度（STSDS）。STSDS要求纳税人或指定代理在STAMPS系统中上传信息，并对文书或协议的印花税价值进行自我评估，随后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支付。

生效日期：

	阶段	生效日期	文书类型
1.	第一阶段	2026课税年	与租赁或租约相关的文书或协议、一般印花和担保
2.	第二阶段	2027课税年	财产所有权转让文书
3.	第三阶段	2028课税年	除了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中所述的文书或协议以外的文书或协议

根据伊斯兰教法贷款或融资协议的印花税审查

针对自2025年1月1日起签署的基于伊斯兰原则的贷款或融资协议，建议对基于伊斯兰原则的贷款或融资协议（租购以外的）在购买商品时征收固定印花税10令吉。



行政及其他事项

碳税

政府计划2026年在马来西亚对钢铁和能源行业引入碳税。

最低工资上调及非公民员工强制缴纳公积金计划

最低工资将从每月1500令吉提高至每月1700令吉，预计于2025年2月1日生效。政府计划强制所有非公民员工缴纳公积金（KWSP），该提议将分阶段实施。

马来西亚投资发展局（MIDA）为审批非公民毕业生就业许可证

为了便于投资者，马来西亚投资发展局（MIDA）将负责审批涉及本地大学毕业的非公民毕业生的就业许可证，以满足国家关键产业（NIMP）的人才需求。

联系我们

名字	职务	邮箱	电话
吉隆坡 Kuala Lumpur			
余永平 Yee Wing Peng	首席执行官	wpyee@deloitte.com	+603 7610 8800
谭丽君 Tham Lih Jiun	合伙人	ljtham@deloitte.com	+603 7610 8875
卓鸿培 Toh Hong Peir	合伙人	htoh@deloitte.com	+603 7610 8808
徐莹晋 Chee Ying Cheng	合伙人	yichee@deloitte.com	+603 7610 8827
颜歆叻 Gan Sin Reei	总监	sregan@deloitte.com	+603 7610 8166
黄友善 Wong Yu Sann	总监	yuwong@deloitte.com	+603 7610 8176
郑顺民 Jason Tey Soon Meng	总监	jatey@deloitte.com	+603 7610 7547
何雪玲 Renee Ho Suet Ling	总监	sueho@deloitte.com	+603 7610 8996
陈宇骄 Chen Yujiao	高级经理	yujchen@deloitte.com	+603 7610 8271
谢月音 Cheoh Guat Im	高级经理	gcheoh@deloitte.com	+603 7610 7749
戴蔚 Vivian Dai	经理	vdai@deloitte.com	+603 7610 8646
石亚运 Shi Yayun	副经理	yayshi@deloitte.com	+604 218 9888
槟城 Penang			
黄兰卿 Ng Lan Kheng	合伙人	lkng@deloitte.com	+604 218 9888
陈莉韵 Jo Ann, Tan Li Yun	总监	litan@deloitte.com	+604 294 5505
孟瑞 Meng Rui	商业顾问	rumeng@deloitte.com	+604-294 5786
新山 Johor Bahru			
陈莱玲 Susie Tan	高级经理	susietan@deloitte.com	+607 222 5988
叶山涧 Ye Shanjian	商业顾问	shaye@deloitte.com	+604 218 9888



Deloitte refers to one or more of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 (“DTTL”), its global network of member firms, and their related entities (collectively, the “Deloitte organization”). DTTL (also referred to as “Deloitte Global”) and each of its member firms and related entities are legally separate and independent entities, which cannot obligate or bind each other in respect of third parties. DTTL and each DTTL member firm and related entity is liable only for its own acts and omissions, and not those of each other. DTTL does not provide services to clients. Please see www.deloitte.com/about to learn more.

Deloitte Asia Pacific Limited is a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nd a member firm of DTTL. Members of Deloitte Asia Pacific Limited and their related entities, each of which are separate and independent legal entities, provide services from more than 100 cities across the region, including Auckland, Bangkok, Beijing, Hanoi, Hong Kong, Jakarta, Kuala Lumpur, Manila, Melbourne, Osaka, Seoul, Shanghai, Singapore, Sydney, Taipei and Tokyo.

About Deloitte Malaysia

In Malaysia, services are provided by Deloitte Tax Services Sdn Bhd and its affiliates.

This communication contains general information only, and none of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 (“DTTL”), its global network of member firms or their related entities (collectively, the “Deloitte organization”) is, by means of this communication, rendering professional advice or services. Before making any decision or taking any action that may affect your finances or your business, you should consult a qualified professional adviser.

No representations, warranties or undertakings (express or implied) are given as to the accuracy or completeness of the information in this communication, and none of DTTL, its member firms, related entities, employees or agents shall be liable or responsible for any loss or damage whatsoever arising directly or indirectly in connection with any person relying on this communication. DTTL and each of its member firms, and their related entities, are legally separate and independent entities.